

大丰海城垃圾设备采购及安装项目

竞争性谈判文件

招 标 人：盐城港汇置业有限公司

招标代理机构：江苏建友兴业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日 期：二〇二五年三月

总目录

第一章 竞争性谈判公告	3
第二章 谈判须知	6
第三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15
第四章 招标需求	22
第五章 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格式	27

第一章 竞争性谈判公告

项目概况： 大丰海城垃圾设备采购及安装项目的潜在投标人（供应商）应在“新点电子交易平台-大丰政府采购系统”（网址：<https://www.etrading.cn/BREpointSS0/login/oauth2login>）获取竞争性谈判文件，并于 2025 年 3 月 14 日 15 时 00 分 00 秒（北京时间）前递交纸质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 1、项目编号：DFCG202502007
- 2、项目名称：大丰海城垃圾设备采购及安装项目
- 3、预算金额：180 万元。
- 4、最高投标限价：180 万元。
- 5、采购需求：2 台垃圾设备采购及安装项目，详见招标文件第五章采购需求。
- 6、供货期：合同签订后 20 日历天。
- 7、质保期：6 个月。

二、供应商的资格要求：

- 1、供应商必须是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独立法人或其他组织，具有独立订立合同的能力；
- 2、供应商具有须是有能力提供本招标项目的生产厂家或经销商，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项目实施能力。
- 3、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否则相关投标均无效。
- 4、未被“信用中国”、“信用江苏”、“信用中国（江苏盐城）”等网站列入失信被执行人。
- 5、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 6、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要求。

三、获取竞争性谈判文件

1、请各供应商于 2025 年 3 月 10 日 至 2025 年 3 月 13 日 登入“新点电子交易平台-大丰政府采购系统”（网址：<https://www.etrading.cn/BREpointSS0/login/oauth2login>）下载竞争性谈判文件，如在规定时间内未下载竞争性谈判文件，由此引起的无法投标等情形的，责任自负。

2、竞争性谈判文件获取方式：各潜在投标人（供应商）使用“CA 数字证书（CA 锁）”或“账号密码”登录“新点电子交易平台-大丰政府采购系统（网址：<https://www.etrading.cn/BREpointSS0/login/oauth2login>）”获取。办理 CA 数字证书（CA 锁）以及电子签章相关事宜见

(<http://dfggzy.com/dfweb/infodetail/?infoId=9c34520d-979a-4630-a939-9b3fbd2253db&categoryNum=029>) ”。

3、竞争性谈判文件售价：0 元。

4、各潜在投标人（供应商）可登录大丰公共资源电子交易平台-点击查看“招投标常见问题”-点击“【投标人】怎么参与大丰政府采购全程电子化项目

(<http://dfggzy.com/dfweb/infodetail/?infoId=9c34520d-979a-4630-a939-9b3fbd2253db&categoryNum=029>) ”，或者工作时间拨打 4009280095-5，或者加入 QQ 群（问题解决群）：384422310，或者工作时间拨打招标代理电话：0515-83515689。

四、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谈判时间和地点

1、提交纸质响应文件截止时间：2025 年 3 月 14 日 15 时 00 分 00 秒。

2、提交纸质响应文件的地点：盐城市大丰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四楼东侧审查室（盐城市大丰区丰华路与飞达路交叉西 150 米，丰华国际大厦 4 楼）

3、逾期提交的纸质响应文件将被拒收并退回。

4、谈判时间：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

5、谈判地点：提交纸质响应文件的地点。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3 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1、本项目对潜在投标人（供应商）的资格审查采用资格后审方式，由评标委员会根据竞争性谈判文件进行评定；报名时不进行报名资料的任何审查，由意向潜在投标人（供应商）自行判断是否符合投标资格。

2、本招标项目采用的评标方法：最低评标价法。

3、本招标项目竞争性谈判公告发布媒介：大丰公共资源电子交易平台
(<http://ggzy.dafeng.gov.cn/dfweb/>) 。

4、投标前请关注“大丰公共资源电子交易平台”的“政府采购”——“答疑补充”栏目。及时了解到项目的“答疑补充”等情况。

七、投标保证金

参照执行苏财购[2020]52 号文《关于做好政府采购支持企业发展有关事项的通知》，本项目不需要缴纳投标保证金。

八、潜在供应商在诚信库中录入的所有信息均应合法真实有效，并应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

前完成诚信库信息的及时更新、完善，招标人或评标委员会将按照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的现状信息予以审查或评审，如供应商未及时更新和完善的，对其形成不利的后果及责任由供应商自行承担。供应商录入诚信库提交的信息如有虚假或其他违法违规情形的，将有可能面临被列为失信行为的风险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九、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招标人信息

名称：盐城港汇置业有限公司

地址：盐城市大丰区大丰港经济开发区中央大道1号

联系人：董先生

联系电话：15862056811

2. 招标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江苏建友兴业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盐城市大丰区黄海东路28号恒达世纪新城18幢四楼

联系人：黄镇

联系方式：0515-83515689、15295309134

第二章 谈判须知

（参加竞争性谈判的供应商以下简称“谈判供应商”）

一、总则

1、适用范围

- 1.1 本竞争性谈判文件（以下简称谈判文件）仅适用此项目。
- 1.2 本项目按照项目如分包，分别确定各分包成交谈判供应商。

2、项目采购方式

- 2.1 本次采购采取竞争性谈判的方式。

3、合格的谈判供应商

- 3.1 满足本谈判文件实质性要求和条件的规定。

4、参加谈判费用

- 4.1 供应商自行负责在踏勘现场、投标中所发生的人身安全和财产损失。
- 4.2 参加谈判供应商应自行承担所有与参加谈判有关的费用。不论最终的成交结果如何，招标人及招标代理机构在任何情况下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4.3 招标代理机构向成交供应商收取招标代理费用，本项目招标代理费参照苏招协[2022]002 文件标准的 40%计取，由成交供应商在领取成交通知书时一次性缴纳，如成交供应商未能按此规定缴纳采购代理费用，招标人有权取消其成交资格。

5、谈判文件的约束力

谈判供应商一旦下载了本谈判文件，即被认为接受了本谈判文件的规定和约束。

6、谈判文件的询问及修改

6.1 任何要求对谈判文件进行询问的谈判供应商，均应在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五日前按本文件中的通讯地址，向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提出。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日前，招标代理机构可以对已发出的谈判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作为谈判文件的组成部分。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招标代理机构将在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至少五日前，在大丰公共资源电子交易平台上发布书面更正公告，通知所有获取谈判文件的谈判供应商。不足五日的，招标代理机构应当顺延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6.2 招标代理机构或招标人可以视采购项目的具体情况，组织谈判供应商进行现场考察或召开谈判前答疑会，但不单独或分别组织只有一个谈判供应商参加的现场考察和答疑会。

7、谈判文件的解释

7.1 本谈判文件由招标人负责解释。

二、谈判响应文件的编制及保证金收取

1、谈判响应文件份数和签署

1.1 谈判供应商应严格按照采购邀请要求准备谈判响应文件（以下简称响应文件），每份响应文件须清楚地标明“正本”或“副本”字样。正本份数：1份；副本份数：4份。

响应文件的正本和所有的副本均需打印或复印。响应文件正本中，谈判文件要求提供原件的必须按照要求提供，文字材料需打印或用不褪色墨水书写，响应文件正本须经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和加盖谈判供应商公章。本谈判文件所表述（指定）的公章是指刻有谈判供应商法定名称的印章，不包括合同、财务、税务、发票等形式的业务专用章。

1.2 除谈判供应商对错处做必要修改外，响应文件不得行间插字、涂改或增删。如有修改错漏处，必须由响应文件签署人签字或盖章。

2、响应文件编制要求

2.1 响应文件主要内容（包括但不限于）：

- ①投标人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 ②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及授权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如有）
- ③投标企业营业执照
- ④谈判响应函
- ⑤谈判响应报价明细表（格式自制）
- ⑥技术条款偏离表（格式自制）
- ⑦符合性检查响应对照表
- ⑧投标人“信用中国”、“信用江苏”、“信用中国（江苏盐城）”的查询截图
- ⑨其他（各谈判供应商自行清晰组织文稿，也可自行增加认为需要补充的内容。）

2.2 谈判供应商提交的响应文件以及谈判供应商与招标代理机构及招标人就有关谈判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使用简体中文。谈判文件中既有中文也有外文的，以中文意义为准。

2.3 除技术性能另有规定外，响应文件所使用的度量衡单位，均须采用国家法定计量单位。

3、参加谈判供应商资格的文件证明

3.1 谈判供应商应填写并提交谈判文件所附的“资信证明文件”。

4、谈判报价

4.1. 本项目谈判控制价为 180 万元，报价高于谈判控制价的为无效报价，不进入谈判程序。

4.2. 各谈判供应商的报价，应包含谈判文件所要求供应商所承诺的服务期限内并达到承诺的质

量标准为完成竞争性谈判所确定的招标范围的全部内容所需费用的全部价格体现。供应商应充分考虑为完成本项目服务、达到甲方目的应预见和不可预见发生的全部费用（包括但不限于人员工资、福利、津贴、高温补助、劳保费、各种保险、服装费、人员食宿与交通、安全教育、安全管理、招标代理费、利润、管理费、税金（全额含税发票）等）。供应商须考虑本项目在实施期间的一切可能产生的费用。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如项目工作范围发生变更，由甲乙双方协商解决；其余情况下，投标总价均不予调整，招标人将不再另行支付与本项目相关的任何费用（另有约定的除外）。

谈判供应商应根据谈判文件的要求，结合项目实际情况，提出合理的谈判报价。结算时规划费不随国家政策或法规、标准及市场因素的变化而进行调整。

4.3 谈判供应商应按照谈判文件规定格式填报谈判响应报价表。每项只允许有一个报价，任何有选择的报价将不予接受，谈判文件中另有规定的按规定执行。

4.4 标的物

详见第四章招标需求。

4.5 报价采用的货币

响应文件中的单价和总价，无特殊规定的采用人民币报价，以元为单位标注。谈判文件中另有规定的按规定执行。

4.6 谈判响应报价表上的价格应按谈判文件规定填写。

5、技术方案

依据本谈判文件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约定内容提供。

6、谈判保证金

本项目无谈判保证金。

三、响应文件的递交

1、响应文件提交的截止时间、开启时间、地点

(1)提交的截止时间：详见竞争性谈判公告。

(2)开启时间：详见竞争性谈判公告。

(3)开启地点：详见竞争性谈判公告。

2、响应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2.1 谈判供应商应严格按照采购邀请要求的份数准备响应文件，每份响应文件须清楚地标明“正本”或“副本”字样。一旦正本和副本不符，以正本为准。谈判供应商应将响应文件正本和所有副本密封。

2.2 密封的响应文件应：

- (1)按采购邀请中注明的地址送达规定地点；
- (2)注明参加谈判项目名称、谈判文件编号及参加的分包号；
- (3)密封包装上应写明谈判供应商名称。

2.3 如果密封包装未按要求密封和加写标记，招标代理机构对误投或过早启封概不负责。对由此造成提前开封的响应文件，招标代理机构将予以拒绝。

3、响应文件开启时间

3.1 招标代理机构收到响应文件的时间不得迟于本谈判文件规定的响应文件接收截止时间。

3.2 招标代理机构有权通过修改谈判文件推迟响应文件接收截止时间，在此情况下，谈判供应商的所有权利和义务以及受制的响应文件接收截止时间均应以延长后新的响应文件接收截止时间为准。

4、迟交的响应文件

4.1 招标代理机构将拒绝在规定的响应文件接收截止时间后接收任何响应文件。

5、响应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5.1 谈判供应商在递交响应文件后，可以修改或撤回其谈判响应文件，但这种修改和撤回，必须在规定的响应文件接收截止时间前，以书面形式送达指定地点。

5.2 谈判供应商的修改或撤回通知书，应按本文件规定进行编制、密封、标记和发送，并应在封套上加注“修改”和“撤回”字样。

5.3 谈判供应商在提交最后响应文件之前，可以根据谈判情况退出谈判。

6、谈判响应有效期

6.1 谈判响应有效期为招标代理机构规定的响应文件接收截止时间后六十（60）天。谈判响应有效期比规定短的将被视为非实质性响应性而予以拒绝。

6.2 在特殊情况下，招标代理机构于原谈判响应有效期满之前，可向谈判供应商提出延长谈判响应有效期的要求。这种要求与答复均采用书面形式。谈判供应商可以拒绝招标代理机构的这一要求而放弃谈判响应。同意延长谈判响应有效期的谈判供应商既不能要求也不允许修改其响应文件。受谈判响应有效期约束的所有权利与义务均延长至新的有效期。

四、谈判与评审

1、谈判仪式

1.1 招标代理机构将在谈判文件中规定的时间和地点组织谈判开始仪式，仪式由招标代理机构主持，谈判供应商应委派携带有效证件的代表准时参加。进入谈判现场人员，须服从现场工作人员安排，遵守会场纪律，。未参与竞争性谈判会议的视同放弃后续报价的权利。

2、谈判小组

2.1 谈判开始仪式结束后，招标代理机构将立即组织谈判小组进行评审。

2.2 谈判小组由政府采购评审专家、招标人代表组成，人数为3人及以上单数，其中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不得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

3、谈判评审过程的保密与公正

3.1 谈判小组、招标人和招标代理机构工作人员、相关监督人员等与评审工作有关的人员，对评审情况以及在评审过程中获悉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负有保密责任。

3.2 在谈判评审过程中，谈判供应商不得以任何行为影响谈判评审过程，否则其响应文件将被作为无效响应文件。

3.3 谈判小组成员应当按照客观、公正、审慎的原则，根据谈判文件规定的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进行独立评审。未实质性响应谈判文件的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谈判小组应当告知提交响应文件的谈判供应商。

4、评审过程的澄清、说明和更正

4.1 谈判小组在对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审查时，可以要求谈判供应商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等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谈判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4.2 接到谈判小组要求的谈判供应商应派人按谈判小组通知做出书面澄清、说明或更正。谈判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应当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由授权代表签字的，应当附法人授权书。谈判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并附身份证明。

4.3 接到谈判小组澄清要求的谈判供应商如未按规定做出澄清，其风险由谈判供应商自行承担。

5、对响应文件的初审

5.1 响应文件初审分为资格性检查和符合性检查。

资格性检查：依据法律法规和谈判文件的规定，对响应文件中的资格证明文件等进行审查，以确定谈判供应商是否具备参加谈判的资格。

谈判小组在进行资格性审查的同时，将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对谈判供应商是否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情况进行查询，以确定谈判供应商是否具备参加谈判的资格。查询结果将以网页打印的形式留存并归档。

符合性检查：依据谈判文件的规定，从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谈判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谈判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作出响应。

5.2 在正式谈判之前，谈判小组将首先审查每份响应文件是否实质性响应了谈判文件的要求。实

质性响应的响应文件应该是与谈判文件要求的条款、条件和规格相符，没有重大偏离或保留。

所谓重大偏离或保留是指与谈判文件规定的实质性要求存在负偏离，或者在实质上与谈判文件不一致，而且限制了合同中买方和见证方的权利或谈判供应商的义务，纠正这些偏离或保留将会对其他实质性响应要求的谈判供应商的竞争地位产生不公正的影响。是否属于重大偏离由谈判小组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作出结论。谈判小组决定响应文件的响应性只根据响应文件本身的内容，而不寻求外部的证据。

5.3 被认定为未实质性响应谈判文件的响应文件的情形

- (1) 未按照谈判文件规定要求密封、签署、盖章的；
- (2) 谈判供应商在报价时采用选择性报价；
- (3) 谈判供应商不具备谈判文件中规定资格要求的；
- (4) 不符合法律、法规和谈判文件中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和条件的；
- (5) 其他法律、法规及本谈判文件规定的属未实质性响应的响应文件的情形。

5.4 未实质性响应谈判文件的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谈判小组将予以拒绝，谈判供应商不得通过修改或撤销不合要求的偏离或保留而使其响应文件成为实质性响应的文件。

5.5 同一项目（项目未分包）或同一分包（项目有不同分包），如出现同一品牌同一型号的产品有多个谈判供应商参加谈判时，谈判中在其他条件合格的前提下，选取首次报价最低的谈判供应商参加谈判最后响应文件，其他谈判供应商作为无效响应处理。

6、谈判程序及成交原则

6.1 谈判程序

6.1.1 对于通过资格性和符合性审查的供应商，谈判小组所有成员将集中与单一供应商分别进行谈判。

在谈判过程中，谈判小组可能根据谈判文件和谈判情况实质性变动的内容有：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对谈判文件作出的实质性变动是谈判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谈判小组将以书面形式同时通知所有参加谈判的供应商。供应商应当按照谈判文件的变动情况和谈判小组的要求重新提交响应文件，并由其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

6.1.2 谈判文件能够详细列明采购标的的技术、服务要求的，谈判结束后，谈判小组将要求所有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

谈判文件不能详细列明采购标的的技术、服务要求，需经谈判由供应商提供最终设计方案或解决方案的，谈判结束后，谈判小组将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投票推荐 3 家以上供应商的设计方案或者解决方案，并要求其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

最后报价是供应商响应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符合《政府采购非招标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第二十七条相关规定情形的，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可以为 2 家。

6.1.3 谈判供应商未在谈判小组规定的时间内完成最后报价的视为放弃谈判，其谈判响应按无效响应处理。最后报价须由谈判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已提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在提交最后报价之前，可以根据谈判情况退出谈判。

6.1.4 各供应商最后报价结束后，如谈判小组认为最后最低的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自身成本，涉嫌恶性竞争，有可能影响商品质量和不能诚信履约的，则有权要求其在规定的期限内提供书面文件予以说明理由，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若该供应商拒绝说明或未在规定期限内提供书面说明，或虽有书面说明但仍无法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则谈判小组有权取消其谈判成交资格，按顺序由最后报价次低的供应商递补，以此类推。

6.2 成交原则

6.2.1 谈判小组将从质量和服务均能满足采购文件实质性响应要求的供应商中，按照最后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推荐成交候选人。

6.2.2 供应商的最后报价如相同，则由谈判小组抽签确定。

6.3 采购活动终止的情况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本次竞争性谈判采购活动将被终止：

- （1）因情况变化，不再符合规定的竞争性谈判采购方式适用情形的；
- （2）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3）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五、成交

1、确定成交单位

1.1 本次评标采用最低评标价法。谈判小组根据综合谈判情况，按照谈判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推荐候选成交供应商，并编写评审报告。符合本文件第 6.1.2 条情形的，可以推荐 2 家成交候选成交供应商。

1.2 招标人根据谈判小组推荐的成交候选人确定成交谈判供应商。招标人确定成交谈判供应商后，招标代理机构将在“大丰公共资源电子交易平台”发布成交结果公告。

1.3 若有充分证据证明，成交谈判供应商出现下列情况之一的，一经查实，将被取消成交资格：

- （1）提供虚假材料谋取成交的；
- （2）与评审专家、招标人、其他谈判供应商或者招标代理机构工作人员恶意串通的；
- （3）向评审专家、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工作人员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的；

- (4) 恶意竞争，最终总报价明显低于其自身合理成本且又无法提供证明的；
- (5) 不满足本谈判文件规定的实质性要求，但在评审过程中又未被谈判小组发现的；
- (6) 成交后无正当理由拒不与招标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或者未按照谈判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 (7) 将政府采购合同转包；
- (8) 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属于成交无效的其他情形。

2、质疑处理

2.1 谈判供应商认为谈判文件、采购过程和采购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招标代理机构或招标人提出质疑。上述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是指：

- (1) 对可以质疑的谈判文件提出质疑的，为收到谈判文件之日或者谈判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 (2) 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为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
- (3) 对成交结果提出质疑的，为成交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2.2 质疑必须按《政府采购法》、《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及《江苏省政府采购供应商监督管理暂行办法》的相关规定提交，未按上述要求提交的质疑函（含传真、电子邮件等）招标代理机构有权不予受理。

2.3 未参加谈判采购活动的谈判供应商或在谈判采购活动中自身权益未受到损害的谈判供应商所提出的质疑不予受理。

2.4 质疑函应当包括以下内容：

- 2.4.1 质疑谈判供应商的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联系电话；
- 2.4.2 具体的质疑事项及明确的请求；
- 2.4.3 认为自己合法权益受到损害或可能受到损害的相关证据材料；
- 2.4.4 提起质疑的日期；

2.4.5 质疑函应当署名：质疑人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并附有效身份证明；质疑人为法人或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质疑人为联合体的，则联合体各方法定代表人均须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未按要求签字和盖章的为无效质疑，招标代理机构将不予受理。质疑人委托代理质疑的，应当向招标代理机构提交授权委托书，并载明委托代理的具体权限和事项。

2.5 招标代理机构收到质疑函后，将对质疑的形式和内容进行审查，如质疑函内容、格式不符合规定，招标代理机构将告知质疑人进行补正。

2.6 质疑人应当在法定质疑期限内进行补正并重新提交质疑函，拒不补正或者在法定期限内未重

新提交质疑函的，为无效质疑，招标代理机构有权不予受理。

2.7 对于内容、格式符合规定的质疑函，招标代理机构将在收到参加谈判谈判供应商的书面质疑后七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谈判供应商和其他相关谈判供应商，答复的内容不涉及商业秘密。

2.8 谈判供应商提出书面质疑必须有理、有据，不得恶意质疑或提交虚假质疑。否则，一经查实，招标代理机构有权依据政府采购的有关规定，报请政府采购监管部门对该谈判供应商进行相应的行政处罚。

六、合同签订相关事项

1、签订合同

1.1 成交谈判供应商确定后，招标代理机构将向成交谈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成交谈判供应商应按成交通知书规定的时间、地点，按照谈判文件确定的事项与招标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且不得迟于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7 内，否则由此给招标人造成损失的，成交谈判供应商还应承担赔偿责任。

1.2 谈判文件、成交谈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及谈判采购过程中有关澄清、承诺文件均应作为合同附件。

1.3 签订合同后，成交谈判供应商不得将成交产品或服务进行转包。未经招标人同意，成交谈判供应商也不得采用分包的形式履行合同，否则招标人有权终止合同。转包或分包造成招标人损失的，成交谈判供应商应承担相应赔偿责任。

2、履约保证金

2.1 履约保证金的形式：转账、履约担保或者投标人基本账户开户行出具的银行保函、保险公司保险单。

2.2 履约保证金的金额：中标价的 10%。

注：对提供第三方信用报告 AA 评级及以上采购供应商，免收履约保证金或履约保证金缴纳比例降低，合同订立前需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2.3 履约保证金退还：货物全部安装调试完成无违约情形后一周内无息退还。

第三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甲方：（买方）_____

乙方：（卖方）_____

签订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签订地点：_____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和招标文件的有关规定，经公开招标，甲乙双方经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

1. 设备采购概况

采购内容：_____。

2. 设备采购清单及技术要求

具体内容和要求与招标书中第五章采购需求清单相一致。

3. 合同价款

合同总价款：_____人民币元（含税）

4. 供货期、地点、安装、调试及验收

4.1 供货期：_____

4.2 地点：_____

4.3 货物在安装调试完成并交付甲方前发生的风险均由乙方负责。

4.4 使用说明书、质量检验证明书、随配附件和工具以及清单一并附于货物内。

5. 合同款支付

合同签订后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价款的 10%作为本项目预付款；全部货物供货到现场经甲方验收确认后甲方向乙方支付至合同总价款的 40%；货物全部安装调试完成并验收合格后甲方向乙方支付至合同总价款的 90%；余款待质保期满无质量问题及违约情形后付清。

按以上进度付款无任何利息补偿，付款前乙方须提供正规增值税专用发票。合同款一律通过银行非现金结算，结算方式：转账。

6. 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

6.1 乙方应保证所供货物均为全新的合格品，严格按照招标文件及合同要求保证合同货物其质量、规格及技术特征符合要求。

6.2 乙方应派员到甲方指定地点配合工作，积极配合甲方单位对本项目的验收工作。

6.3 如因甲方使用不当和保管不善造成的问题，乙方应配合解决，但费用需由甲方

负担。

6.4 所购货物质量保修期为_____。质保期自甲方在货物质量最终验收单上签名之日起计算，质保费用计入总价，质保期间，所有服务由乙方上门进行，不得收取任何费用。

6.5 乙方为甲方提供操作及维护培训，主要内容为货物的基本结构、性能、主要部件的构造及原理、日常使用操作、保养与管理、常见故障的排除、紧急情况的处理等，培训地点甲乙双方协调安排。

7、检验与验收

7.1 在交货前，乙方应对货物的质量、性能、规格型号、技术要求、品牌、数量等进行详细而全面的检验，并出具一份能说明货物符合合同规定的证明。

7.2 货物运抵现场后，甲方将对货物的质量、性能、规格型号、技术要求、品牌、数量等进行初步检验（或取样送检），如发现货物的质量、性能、规格型号、技术要求、品牌、数量等与招标文件要求及投标承诺、国家现行的相关规范标准及有关部门最新颁布的相应的最新标准不符时（或检测不合格时），乙方应按甲方规定的时间内将货物运出安装场地，重新采购符合要求的货物，并承担由此发生的一切损失和责任，由此延误的供货期不予顺延【如乙方不服从或拒绝按甲方要求的时间运出安装场地，甲方有权单独采购符合要求的货物，其一切费用均在乙方款项中扣除】。甲方根据当地质检部门出具的检验证书向乙方提出索赔。

7.3 货物到现场，甲方如认为质量不合格，可委托具备该货物检测能力的检测机构对其质量进行检测。如检测结果合格，其检测费由甲方承担；如检测结果不合格，其检测费由乙方承担，同时乙方承担本合同规定的其他责任。

7.4 货物的最终验收待项目安装、调试完毕，由甲方组织有关单位和部门共同负责验收工作。

7.5 验收标准：按招标文件要求及投标承诺、国家现行的相关规范标准及有关部门最新颁布的相应的最新标准执行。质量达到设计技术要求，安装、调试各项指标符合技术要求并通过相关部门的检验。

初验及试运行：安装、调试完毕后，乙方应对货物的整体性能和功能进行自检，自检结果必须符合招标文件要求及投标承诺、国家现行的相关规范标准及有关部门最新颁布的相应的最新标准及合同中的相关条款。乙方向甲方提交试运行申请，并转入为期1个月的试运行。试运行期间，乙方应有专业技术人员进行现场技术支持。

终验：货物试运行结束后，乙方应向甲方提交试运行记录。如试运行期货物运行正常，达到甲方要求，则双方在试运行期后5个工作日内组织验收。

7.6 安装、调试完毕后，提供安装、调试报告，报告中要有各项检测数据和详细的验收标准、验收手册，乙方并无偿借用验收仪器。

7.7 乙方提供竣工资料的约定：乙方在竣工验收合格后 15 日内，向甲方提供竣工资料叁套（含电子光盘）。

注：乙方提供的书面竣工资料应能满足确保货物正常运行所需的运行、维护及管理有关的全套文件资料。

所提供的竣工文件资料其内容必须与所提供的货物相一致，在甲、乙双方商定的某一时期内由于货物的修改而导致文件的任何修改，乙方均应按合同提供修改更正或补充的印刷文件。

8. 索赔

质量保修期内如发生由于设备制造、工艺或安装调试等造成的质量问题，乙方在接到甲方通知 2 日内给予答复，如果乙方对甲方提出的索赔负有责任，乙方应无条件修理、更换或退货，并承担由此发生的一切损失和费用。如逾期不予答复和处理，则视为上述索赔已被接受。乙方应承担由此发生的一切损失和费用。

9. 违约责任

9.1 设备错发到货地点时，由乙方负责解决并承担有关费用。

9.2 由于甲方填错到货地点或临时改变运输方案造成的损失，由甲方负责。

10. 诉讼

若双方在合同履行过程中，若出现争议，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向甲方住所地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11. 合同解除和变更

11.1 合同生效后，除不可抗力外，不得解除和无效变更。若因国家计划改变，或设计变更确需解除或变更合同时，要求变更的一方应及时通知对方，对方在接到通知 15 日内给予答复，逾期未答复则视为已同意。

11.2 变更或解除合同，所造成的损失由提出方负责。

12. 合同生效及其它

12.1 合同经甲方和乙方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表人签名并加盖单位公章后，即行生效。

12.2 合同生效后，双方都应严格履行合同，如出现问题应按照《民法典》等有关规定办理。

12.3 合同在执行过程中出现的未尽事宜，双方在不违背合同及招标文件的原则下，协商解决。协商结果以“纪要”方式作为合同的附件，与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12.4 本合同正本一式二份，副本一式六份。双方各执正本一份，副本三份。

13. 下列文件均为合同不可分割部分

13.1 招标文件；

- 13.2 投标文件；
- 13.3 授权书；
- 13.4 设备清单与报价表；
- 13.5 中标通知书。

甲方：（公章）

乙方：（公章）

法定代表人
或授权代理人（签字）：

法定代表人
或授权代理人（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日期： 年 月 日

安全生产合同

为在合同的实施过程中创造安全、高效的工作环境，切实搞好本项目的安全管理工作，本项目甲方_____（以下简称“甲方”）与乙方_____（以下简称“乙方”）特此签订安全生产合同：

一、甲方职责

- 1、严格遵守国家有关安全生产的法律、认真执行合同中的有关安全要求。
- 2、不得对乙方提出不符合安全生产法律、法规和强制性标准规定要求。
- 3、不得明示或暗示乙方购买、租赁、使用不符合安全检测要求的安全防护用具、仪器设备等。

二、乙方职责

1、应遵守国家安全生产有关管理规定，严格按安全标准组织检测，采取一切必要的安全措施，消除事故隐患，确保检测安全。

2、坚持“安全第一、预防为主”和“管生产必须管安全”的原则，加强安全生产宣传教育，增强全员安全生产意识，建立健全各项安全生产的管理机构和安全生产管理制度，配备专职及兼职安全坚持人员，有组织有计划地开展安全生产活动。各级领导、工程技术人员和具体操作人员，必须熟悉和遵守本条款的各项规定，做到生产与安全同时计划、布置、检查、总结和评比。

3、建立健全安全生产责任制。

4、乙方在任何时候都应采取各种合理的预防措施，防止其员工发生任何违法、违禁、暴力或妨碍治安的行为。

5、操作人员上岗，必须按规定穿戴防护用品。

三、违约责任

1、如乙方发生安全事故不及时妥善处理，引起纠纷或诉讼，甲方有权扣留其履约保证金和未付工程款用于支付事故处理费用。

本合同由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签署与加盖投标人公章后生效，工程全部检测结束且乙方提交有效的检测报告后失效。

甲方：（公章）

乙方：（公章）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或授权代理人（签字）：

或授权代理人（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日期： 年 月 日

廉 政 合 同

甲方：

乙方：

为贯彻执行党风廉政法规，加强中的党风廉政建设，特订立本廉政合同。

一、甲乙双方约定

- 1、强化廉政意识，共同遵守《盐城市市场廉政准入规定（试行）》等党风廉政建设的各项规定。
- 2、认真执行合同文件，自觉按合同办事。
- 3、除法定的商业秘密和合同文件另有规定之外，甲、乙双方的业务活动应坚持公开、公正、透明的原则，严禁损害国家和集体利益，以及违反法律、制度规定的不正当交易。
- 4、加强本方人员的廉政监督，建立和健全廉政制度，认真查处违法违纪行为。
- 5、对本方人员开展廉政告知、廉政教育和职业道德教育。
- 6、如发现对方在业务活动中有违反廉政制度的行为，甲乙双方有及时提醒对方并督促其纠正的权利和义务。

二、甲方在廉政建设方面的责任

- 1、不得以任何形式向乙方索要和收受回扣。
- 2、不得接受乙方礼金、礼品、有价证券和贵重物品，不得在乙方报销任何应由个人支付的费用。对无法推辞的礼金、礼品、有价证券和贵重物品应交见证部门登记。
- 3、不得参加可能对公正执行公务有影响的宴请和娱乐、旅游活动。
- 4、不得要求或者接受乙方为其住宅装修、婚丧嫁娶、家属子女的工作安排以及外出旅行等提供方便。
- 5、不得向乙方介绍家属、亲友从事于甲方工程有关材料设备供应、工程分包、劳务等经济活动。
- 6、不得以任何理由向乙方强行推荐分包单位，不得强行要求乙方购买合同规定外的材料和设备。
- 7、不得在家接待乙方有关招投标和采购供应事项等涉及公务的询访。
- 8、不得有其他违反廉政规定的行为。

三、乙方在廉政建设方面的责任

- 1、不得以任何理由向甲方人员行贿或馈赠礼品、礼金和有价证券。
- 2、不得以甲方人员报支应由其支付的任何费用。
- 3、不得邀请甲方工作人员外出旅游和参加由公款支付的各项高消费娱乐性活动。
- 4、不得为甲方单位和个人购置或者提供通讯工具、交通工具、家电和高档办公用品。
- 5、不得到甲方人员家里询访有关招标和采购事项。
- 6、不得谋取私利擅自与甲方人员就项目承包、物资采购、设备供应项目的费用等问题私下商谈或达成默契。
- 7、不得有其他违反廉政规定行为。

四、违约责任

- 1、甲方有违反本合同第一条第1至第5款和第二条的，除按党风廉政建设规定进行责任追究和执行主管部门有关处罚规定外，另外支付违约金 2000 元；给乙方造成损失的应予赔偿。
- 2、乙方有违反本合同第一条第1至第5款和第三条的，除按《盐城市市场廉政准入规定（试行）》和行政主管部门有关规定处罚外，视情节轻重给与项目总价的 5% 违约处罚，并承担由此造成的损失。

3、甲方双方凡违反本合同规定的均要视情节追究纪律责任，情节严重的已经移送司法机关处理。

五、见证单位的约定和授权

1、双方约定：本合同的见证单位为各单位的内设纪检组织、市纪委监委派驻纪检组或纪检监察机关和检查机关。双方授权见证单位组织 本合同执行情况的检查，提出在本合同在规定范围内的意见。

六、检查方式

本合同的履约情况检查由甲乙双方共同派人参加。检查方式为座谈、问卷、调查、查阅资料或其他约定方式。检查时间、次数、检查方式和检查结论、处罚意见由甲方依据事实确定或裁定。

七、本合同有效期自甲、乙双方签署之日起至该项目双方权利义务履行完毕时止。

八、本合同作为合同的附件，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
或授权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
或授权代理人：

地址：

地址：

电话：

电话：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第四章 招标需求

一、项目清单

大丰海城垃圾设备采购及安装项目

序号	项目名称	参数	参考型号、尺寸	单位	工程量	全费用综合单价	综合合价
1	粗选筛分机	边板厚 12mm 折弯冲压一体、含受料斗、下料收口、维护平台、爬梯、机架基座	YH-1540	台	2		
2	粗选筛出料皮带机	内置电动滚筒、工业橡胶带、五层尼龙线、热熔无缝接头、配套缓冲托辊	1.2 米×12 米	架	2		
3	无轴滚筒筛	筛网厚 8mm，筛孔 50mm、耐磨锰板、双电机驱动、含双边维护平台、爬梯、配套清扫装置不怕湿料、粘料、防堵孔	2 米×8 米	台	2		
4	滚筒出渣土皮带机	内置电动滚筒、工业橡胶带、五层尼龙线、热熔无缝接头	1 米×10 米	架	2		
5	滚筒上风选机皮带机	内置电动滚筒、工业橡胶带、五层尼龙线、热熔无缝接头	1 米×10 米	架	2		
6	高压风选机	采用工业级离心风机，循环负压风管、含维护平台、爬梯)	YH-30 型	台	2		

7	人工分拣台	2人位、配备缓冲床、防砸、耐冲击、支持变频调速	1米×6米	台	2		
8	骨料皮带机	内置电动滚筒、工业橡胶带、五层机尼龙线、热熔无缝接头	1米×10米	架	2		
9	皮带机刮泥板	聚氨酯、弹簧自动调节	配套	件	10		
10	设备控制柜	支持变频、过载保护、漏电保护、接地线排、双排散热风扇、备用空、于F	配套	台	2		
合计							

参考图片



皮带输送机配套缓冲托辊（上图）



风选机受料部位加装缓冲床（上图）



滚筒筛外壁加装清扫装置 防堵孔（上图）



滚筒筛承重托轮均采用实心工业级橡胶轮胎(上图)
所有设备均采用国标铜线绝缘线圈

二、售后服务要求

- 1、投标人提供的货物必须是原厂生产的、全新的、未使用过的（包括零部件，专用

工具等），并完全符合原厂质量检测标准和国家相关标准、行业标准。

2、如所投标设备缺货或发现投标设备有缺陷等原因需要更换其他设备时，中标人应明确说明合理原因。其替代产品价格以投标报价为准、性能不低于投标产品，售后服务不低于投标产品，综合质量不低于投标产品，具体型号由投标人提供选型，招标人选定。

3、本技术规格和技术规范所列货物的规格及技术参数、配置方案、涉及到相关品牌及型号等内容，仅作性能对比，不作为指定采购产品，如存在个别参数、指标等为某一品牌所独有，将不作为本项目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和排斥其他品牌的理由。

4、投标人必须满足上述最低及以上配置要求。

5、所供产品的质量保证期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6、所供产品属于国家规定“三包”范围的，其产品的质量保证期不得低于“三包”规定。投标人的质量保证期承诺优于国家“三包”规定的，按投标人实际承诺执行；

7、在质量保证期内，用户遇到使用及技术问题，投标人和厂家应当为用户提供技术援助电话。电话咨询不能解决的，投标人和厂家应采取相应措施，提供上门服务。实在无法解决的，应提供备用产品，确保用户能够正常使用；

8、质量保证期满后，投标人和厂家应同样提供免费电话咨询服务，并以优惠价格提供售后服务。

9、投标人中标后，在签定合同时，中标单位须出具投标产品授权书，在供货时，须提供生产厂家须出具的质保函。

第五章 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格式

封面

（项目名称及标段） 招标

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

（正或副本）

谈判供应商（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主要内容（包括但不限于）

- ①投标人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 ②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及授权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如有）
- ③投标企业营业执照
- ④谈判响应函
- ⑤谈判响应报价明细表（格式自制）
- ⑥技术条款偏离表（格式自制）
- ⑦符合性检查响应对照表
- ⑧投标人“信用中国”、“信用江苏”、“信用中国（江苏盐城）”的查询截图
- ⑨其他（各谈判供应商自行清晰组织文稿，也可自行增加认为需要补充的内容。）

格式一：

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单位名称：

单位性质：

地址：

成立时间：____年__月__日

经营期限：

姓名：____性别：____年龄：____职务：

系（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
于此

投标人（盖章）：

日期：____年__月__日

格式二：

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本授权委托书声明：我（姓名）系（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授权委托（单位名称）的（姓名）为我公司的代理人，以本公司的名义参加（招标项目名称）的谈判活动。以本公司名义全权处理一切与该项目谈判有关的事务。

代理人： 性别： 年龄：

单位： 部门： 职务：

联系电话：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特此委托。

法定代表人及授权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于此

投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名或盖章）：

日期：____年__月__日

格式三：

谈判响应函

（招标人名称）：

1、根据已收到的大丰海城垃圾设备采购及安装项目竞争性谈判文件，我单位经考察和研究竞争性谈判文件后，我方愿按(大写)_____元（小写：RMB_____元）的总价，按竞争性谈判文件的要求承包本次招标范围内的全部内容，并承担任何质量缺陷保修责任。

2、我单位承诺供货期：_____；质保期：_____。

3、我单位承诺：在投标有效期内不修改、撤销投标文件。

4、我单位承诺：本公司具有独立订立合同的能力；未处于被责令停业、投标资格被取消或者财产被接管、冻结和破产状态；企业没有因骗取中标或者严重违约以及发生重大工程质量、安全生产事故等违法违规问题，被国家、省级有关部门及盐城市级（含区、县、市）有关部门暂停投标资格并在暂停期内。

5、我单位承诺：本次响应文件中提供的所有资格审查材料均真实有效。

6、我单位同意本谈判响应函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后，在谈判响应函规定的投标有效期期满前对我方具有约束力，且随时准备接受你方发出的中标通知书。

7、在签署合同协议书之前，你单位的中标通知书连同本谈判响应函，对双方具有约束力。

投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签名或印章）：

日期： 年 月 日

格式四：

谈判响应报价明细表（格式可自拟）

投标人：（单位盖章）_____

标段号：_____

序号	名称	内容	投标报价	备注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合计	小写：		
合计		大写：		

注：1、合计金额应与开标一览表相同，否则以开标一览表为准。

2、报价金额大、小写不一致时，以大写金额为准；如果以文字表示的数据与数字表示的有差别，应以文字为准修正数字。投标单位不同意以上修正，则其投标文件将被拒绝。

3、报价金额全部采用人民币表示，投标报价精确到元。

4、投标人可自行添加表格中项目明细的内容。

5、本次招标计价方式采用“全费用综合单价”报价。

投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____年__月__日

格式五：

技术条款偏离表（格式可自拟）

招标文件编号：

标段号（如有时）：

序号	招标文件 条目号	招标文件的 技术指标	投标文件的 技术指标	说明

注：投标人必须对招标文件的主要技术参数填写。

投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签名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格式六：

符合性检查响应对照表

招标文件编号：

标段号（如有时）：

序号	符合性检查响应内容	是否响应 (填是或者否)	竞争性谈判文件中的 页码位置
1			
2			
3			
4			
5			
6			
7	招标文件中的其他实质性要求		

投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签名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其他（各谈判供应商自行清晰组织文稿，也可自行增加认为需要补充的内容。）